



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华能源”)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邵勇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,邵勇健先生因家庭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薪酬委员会委员及副总经理职务,原定任期至2022年6月28日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,本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,邵勇健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,其辞职不影响公司相关工作正常运行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邵勇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,100股。邵勇健先生应继续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及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等相关规定。

邵勇健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,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给予肯定并表示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2月15日